

附件4：2010年10月至2011年4月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配额交易方案

单位：万元

配额买方	配额卖方	配额合计
天津电力公司	华北电网公司（冀北）	10000.0000
广西电网公司		10000.0000
上海电力公司		16928.2761
浙江电力公司	内蒙古电力公司（蒙西）	46744.9075
广东电网公司		83000.0000
湖北电力公司	吉林电力公司	18000.0000
贵州电网公司		19961.7943
云南电网公司	辽宁电力公司	10000.0000
北京电力公司		8000.0000
陕西电力公司		11536.9580
四川电力公司	内蒙古东部电力公司	30000.0000
山西电力公司		23000.0000
江苏电力公司		57732.5337
江西电力公司	黑龙江电力公司	13000.0000
河南电力公司		44835.5182
湖南电力公司	新疆电力公司	4000.0000
安徽电力公司		4000.0000
河北电力公司（冀南）		8000.0000
青海电力公司		12591.3348
天津电力公司	宁夏电力公司	4304.4546
广东电网公司		5000.0000
山东电力公司	甘肃电力公司	8000.0000
重庆电力公司		9000.0000
福建电力公司		15799.8577
云南电网公司	海南电力公司	365.0703
浙江电力公司	西藏电力公司	1792.2149